伽师县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

政策公告

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，让党的惠民惠农政策有效落实，确保每一分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都用到群众身上，现对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公告如下。

1. 政策依据

关于印发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方案（2021—2025年）》的通知；新财农〔2021〕78号。

二、补助对象

取得草场承包证且履行了禁牧和草畜平衡义务的人员。

三、补助标准

草畜平衡奖励2.5元/亩。

四、发放方式

“一卡通”发放

五、发放时限

每年一次

六、政策咨询和监督投诉

群众如对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发放工作有意见建议的，可拨打以下电话。

1. 伽师县财政局：0998-5713220

2.伽师县畜牧兽医局：0998-6722322

3.伽师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：0998-6723301

伽师县畜牧兽医局

2024年5月14日